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

10 年級. 高一 各次段考時間一覽表

10/2/2024[新修正]

- ✎ 煩請監考教師與命題教師於試卷袋上簽名，若有特殊情況，煩請務必於試卷袋上註記與說明。
- ✎ 高中段考請監考師長於高中資訊教室領交卷。

☆ 考生----請注意----

- ✧ 考試期間一律攜帶 2B 鉛筆、黑色原子筆備用。
- ✧ 為配合國中考試時程，並維持校園安寧，請學生於各節次休息時間勿於室內外大聲喧嘩。
- ✧ 段考期間，請高中部同學勿穿越天橋至同心樓使用洗手間，以維持國中部考場安寧。
- ✧ 考生於考試入場前仔細檢查衣褲口袋、及文具盒（袋），不可攜帶與考試無關的東西入座；文具盒（袋）及透明墊板須為無文字符號，以免引起違規疑慮。
- ✧ 各節考試期間，考生隨身攜帶的文具用品或醫療器材，須遵守規定且不得相互借用。
- ✧ 考生應試時不能將**行動通訊裝置**（如：**行動電話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耳機、智慧型眼鏡等穿戴式裝置**）、**鐘錶**（如：**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等**）、書籍、紙張、文件或具有**計算、資訊傳輸、感應、記憶、攝錄影**等功能的物品或設備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、桌椅或座位旁，**違規者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**
- ✧ 考生攜帶入場的所有物品，應試時不得有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的情形。且若有攜帶動物、昆蟲或其標本，以及足以影響試場秩序的擬真模型進入試場，不論其放置位置，均視為違規。有前述違規情況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

日期 節次	科目 時間	113/10/8(星期二)	113/10/9(星期三)
			113/12/3(星期二)
		114/1/16(星期四)	114/1/17(星期五)
1	8:00~9:10	國文寫作【全部】	英文【全部】
2	09:25~10:25	地科【1、2、3】 生物【4、5、6】 自習【7】	英文聽力【全部】
3	10:40~11:50	國文【全部】	數學【全部】
	11:50~12:20	午餐	
	12:20~13:00	午休	
4	13:10~13:40	自習	自習
5	13:50~14:50	物理【1、2、3】 化學【4、5、6】 自習【7】	公民【全部】
6	15:00~16:00	歷史【全部】	地理【全部】
	16:00~16:20	打掃時間	

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一學期

11 年級. 高二各次段考時間一覽表 10/2/2024[新修正]

- ✍ 煩請監考教師與命題教師於試卷袋上簽名，若有特殊情況，煩請務必於試卷袋上註記與說明。
- ✍ 高中段考請監考師長於**高中資訊教室**領交卷。

☆ 考生-----請注意-----

- ◇ 考試期間一律攜帶 2B 鉛筆、黑色原子筆備用。
- ◇ 為配合國中考試時程，並維持校園安寧，請學生於各節次休息時間勿於室內外大聲喧嘩。
- ◇ 段考期間，請高中部同學勿穿越天橋至同心樓使用洗手間，以維持國中部考場安寧。
- ◇ 考生於考試入場前仔細檢查衣褲口袋、及文具盒（袋），不可攜帶與考試無關的東西入座；文具盒（袋）及透明墊板須為無文字符號，以免引起違規疑慮。
- ◇ 各節考試期間，考生隨身攜帶的文具用品或醫療器材，須遵守規定且不得相互借用。
- ◇ 考生應試時不能將**行動通訊裝置**（如：**行動電話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耳機、智慧型眼鏡等穿戴式裝置**）、**鐘錶**（如：**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等**）、書籍、紙張、文件或具有**計算、資訊傳輸、感應、記憶、攝錄影**等功能的物品或設備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、桌椅或座位旁，**違規者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**
- ◇ 考生攜帶入場的所有物品，應試時不得有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的情形。且若有攜帶動物、昆蟲或其標本，以及足以影響試場秩序的擬真模型進入試場，不論其放置位置，均視為違規。有前述違規情況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

日期 節次	科目 時間	113/10/8(星期二)	113/10/9(星期三)
			113/12/3(星期二)
		114/1/16(星期四)	114/1/17(星期五)
1	8:00~9:10	國文寫作【全部】	英文【全部】
2	09:25~10:25	生物【4、5、6】 自習【1、2、3、7】	英文聽力【全部】
3	10:40~11:50	國文【全部】	數學 A【1、2、4、5】 數學 B【1、2、3】 數學【6】 自習【7】
	11:50~12:20	午餐	
	12:20~13:00	午休	
4	13:10~13:40	自習	自習
5	13:50~14:50	化學【4、5、7】 自習【1、2、3、6】	物理【4、5】 公民【6】 自習【1、2、3、7】
6	15:00~16:00	歷史【全部】	地理【全部】
	16:00~16:20	打掃時間	

✍ 煩請監考教師與命題教師於試卷袋上簽名，若有特殊情況，煩請務必於試卷袋上註記與說明。

✍ 高中 12 年級第一、二次段考請監考師長於高中資訊教室領交卷。

☆ 考生----請注意----

✧ 考試期間一律攜帶 2B 鉛筆、黑色原子筆備用。

✧ 為配合國中考試時程，並維持校園安寧，請學生於各節次休息時間勿於室內外大聲喧嘩。

✧ 段考期間，請高中部同學勿穿越天橋至同心樓使用洗手間，以維持國中部考場安寧。

✧ 考生於考試入場前仔細檢查衣褲口袋、及文具盒（袋），不可攜帶與考試無關的東西入座；文具盒（袋）及透明墊板須為無文字符號，以免引起違規疑慮。

✧ 各節考試期間，考生隨身攜帶的文具用品或醫療器材，須遵守規定且不得相互借用。

✧ 考生應試時不能將行動通訊裝置（如：**行動電話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耳機、智慧型眼鏡等穿戴式裝置**）、**鐘錶（如：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等）**、書籍、紙張、文件或具有計算、資訊傳輸、感應、記憶、攝錄影等功能的物品或設備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、桌椅或座位旁，**違規者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**

✧ 考生攜帶入場的所有物品，應試時不得有發出聲響或影響試場秩序的情形。且若有攜帶動物、昆蟲或其標本，以及足以影響試場秩序的擬真模型進入試場，不論其放置位置，均視為違規。有前述違規情況扣減該科成績並以本校學生獎懲規定辦法進行懲處。

✍ **第三次段考時：請於高中導師室領券煩請監考師長依原先課表接力監考。收卷後請先送回，再回班上依原課表時間進行課程。**

日期 節次	科目 時間	113/10/8(星期二)	113/10/9(星期三)
			113/12/3(星期二)
		113/12/26(星期四)	113/12/27(星期五)
1	8:00~9:10	國文(含寫作)【全部】	英文【全部】
2	09:25~10:25	生物【4、5】 自習【1、2、3、6、7】	英文聽力【全部】
3	10:40~11:50	國文【全部】	數學甲【4、5】 數學乙【1、2、3】 數學【6】 自習【7】
	11:50~12:20	午餐	
	12:20~13:00	午休	
4	13:10~13:40	自習	自習
5	13:50~14:50	自習	公民【1、2、3、7】 化學三【4、5】 自習【6】
6	15:00~16:00	歷史【1、2、3、7】 物理【4、5】 自習【6】	地理【1、2、3、7】 化學四【4、5】 自習【6】
	16:00~16:20	打掃時間	